

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RXCG-2024008

二、项目名称：宿州市埇桥区蕲县镇白陈村、刘圩村中心村建设规划

三、中标（成交）信息

供应商名称：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新田社区深南大道 1006 号

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C 座二十一层

中标（成交）金额：贰拾壹万元整（¥：210000.00）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服务类

名称：宿州市埇桥区蕲县镇白陈村、刘圩村中心村建设规划

服务范围：为推进和美乡村建设，提高塌陷区安置点建设水平，满足群众高质量生活需求，拟通过招标采购选取规划编制单位，承担蕲县镇白陈村、刘圩村中心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。详见采购需求。

服务要求：成果文件符合村庄规划相关规范及上位规划，达到和美乡村中心村建设规划编制深度要求。

服务时间：90 日历天。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姚晓云（组长）、唐方方、任立梅、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收费标准：按照代理协议执行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，可在中标（成交）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（周一至周五，上午 9:00-11:30，下午 14:30-17:00，节假日休息）向安徽瑞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（异议），质疑材料递交地址：宿州市和园小区，联系电话：18325728505。

若投标人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，可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以书面形式提出投诉。

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安徽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：

（一）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，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1、质疑人的名称、地址、邮编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；
- 2、采购人名称、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包别号（如有）；
- 3、被质疑人名称；
- 4、具体的质疑事项、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；
- 5、明确的请求及主张；
- 6、必要的法律依据；
- 7、提起质疑的日期。

质疑人为自然人的，应当由本人签字；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应当由法定代表人、主要负责人，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，并加盖公章。

(二)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予受理：

- 1、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；
- 2、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；
- 3、质疑材料不完整的；
- 4、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、难以查证的；
- 5、对其他投标人（供应商）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，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；
- 6、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、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。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宿州市埇桥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地 址：宿州市埇桥区磬云北路汇金广场C座

联系方式：19965765566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 称：安徽瑞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宿州市和园小区

联系方式：18325728505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孔工

电 话：18325728505